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賴怡臻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57

傳真：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：edu_hse.3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330781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申請公告及申請計畫書各1份（32668742_1133078111_1_ATTACH1.pdf、
32668742_1133078111_1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數學教育中心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
期「數學素養教學實作」申請計畫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3年7月9日師大數學中字第
11310194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目的係為透過數學素養教學實作，促進國中小教師實
踐十二年國教數學素養教學的能力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
 - (一)授課教師需取得該校數學教育中心所培訓相關課程之證
書。
 - (二)尚未完成培訓者可提出培訓構想計畫，且必須於報名截
止前完成培訓並取得證書。例如預計參加亮點基地計畫
的培訓、地方團辦理的活動師培訓、中心辦理的活動師



培訓或奠基進教室共備營培訓或欲召集同年級（中年級或高年級）15人來申請研習活動的培訓，授課老師完成培訓後始可進行入班教學實作。

四、申請時間：113年7月31日（星期三）至113年8月3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，截止前需完成掃描申請表及計畫書上傳至計畫填報系統，逾期不予受理，餘計畫內容詳如附件。

五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承辦人任立瑜，連絡電話：02-77496579，電子郵件：mathfun0917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